

HNPR-2017-13028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人社发〔2017〕82号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财政厅 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支持贫困地区发展产业 扩大就业有关政策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地区发展产业扩大就业的若干政策》（湘办发〔2017〕29号）有关支持创业就业的精神，经研究制订本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贯彻落实支持贫困地区发展产业扩大就业有关政策的实施办法



2017年10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就业服务局)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7年11月13日印发

附件：

关于贯彻落实支持贫困地区发展产业 扩大就业有关政策的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地区发展产业扩大就业的若干政策》（湘办发〔2017〕29号）有关支持创业就业的政策精神，经研究决定，制订本办法。

一、企业在职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鉴定补贴办法

（一）补贴对象

贫困地区（包括全省51个国贫县、省贫县，脱贫的贫困县摘帽不摘政策）园区内符合产业政策、环境保护、规划、安全生产等“红线”要求，组织在职职工参加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的工业企业（含农产品加工业）。

（二）补贴标准及资金来源

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按照《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发布〈湖南省职业培训补贴标准目录（2017-2018年）〉的通知》（湘人社发〔2016〕87号）规定的培训补贴标准上浮70%给予补贴；对其它在职职工，按照87号文件规定培训补贴标准的50%给予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标准按照87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所需资金由当地统筹各级

财政安排的就业补助资金予以列支。

（三）组织管理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由企业或企业依托所属培训机构、具有办学资质的社会各类教育培训机构承担。上述单位可自愿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出开班申请，并提供《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开班申请表》（附件1），附培训计划大纲、培训学员名单等。企业委托培训机构开班还须提供委托协议书，经人社部门审核同意、报财政部门备案后开班。

承办培训的单位要紧密与用工单位衔接，加强培训标准与岗位需求匹配，提高培训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培训结束后，保留职业资格证书的，须组织职业技能鉴定，凭职业资格证书申请培训补贴。未保留职业资格证书的，由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考试考核，核发相应职业培训证书。

（四）补贴申请

培训结束后由企业或培训机构根据学员取得相关证书的情况，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补贴资金，并提供以下材料：

- 1、《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鉴定补贴申请表》（附件2）；
- 2、学员本人签字的《岗位技能提升培训、鉴定补贴人员名册》（附件3）；
- 3、学员身份证复印件、《扶贫手册》个人信息页复印件；
- 4、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申报单位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和失业保险职业技能提升补贴不能同时享受。符合享受补贴条件的人员同一工种、相同级别的证书只能享受一次补贴。

（五）审核和拨付

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接到培训补贴申请后，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材料的审核，并将补贴资金审核情况在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或政府公共服务网上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申请材料报送当地财政部门。财政部门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申请安排资金。各地按照现行部门职责分工，由人社或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拨付到企业或培训机构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

二、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奖补办法

鼓励县（市、区）创新培训模式，整合各类培训资金资源进行政府购买培训服务。可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牵头调研市场用工需求，扶贫部门牵头入户确认贫困劳动力培训意愿，有培训职能的相关部门提出整合培训资金计划，财政部门具体实施整合各类培训资金，相关部门密切配合，根据企业用工和劳动力意愿的供需情况统筹制定培训方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开展技能培训。

每年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会同省财政厅，评选出培训效果好、就业率高、机制健全的贫困县（在同等条件下向

深度贫困地区倾斜), 每个给予 100 万元奖补资金, 所需资金从省级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一) 申报条件

1、组织领导有力。成立了由县委、县政府领导挂帅、有关职能部门参与的县级就业技能培训工作领导小组。部门分工明确, 配合有力。

2、政策措施完善。积极创新培训管理体制机制, 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出台了整合培训资金资源开展订单式就业培训相关政策文件, 统一培训标准, 各部门有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组织实施有力。

3、资金整合到位。有效整合资金, 统一管理、使用各部门的培训补贴资金, 将符合政策补贴条件的对象全部纳入统筹培训和就业服务范围。

4、培训效果明显。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培训获证率达到 90%以上, 培训后稳定就业率达到 80%以上。无重复培训、虚报申领、套取挪用补贴资金等违法乱纪行为。

(二) 申报流程

1、自评: 符合条件的县(市、区)可申请奖补资金。申报的县(市、区)对照考核内容进行自评, 由县级就业技能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在每年 9 月 30 前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 并提供以下材料:

(1)《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申请表》(附件 4);

(2)《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评分表》(附件5);

(3)自评报告(全县培训资金整合、使用、任务完成、实际效果等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4)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出台的就业技能培训政策文件(包括成立领导小组、各部门职责分工等);

(5)就业技能培训学员补贴花名册。

申报单位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复评: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财政部门联合组成考核小组,对提出申报要求的贫困县进行复评并打分,通过核查申报材料、组织实地考察等形式对申报单位进行考评,在10月31日前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提出推荐意见。

(三)评审与资金拨付

1、专家评审: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省财政厅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必要时组织专家实地考察,择优拟定符合条件的单位名单。

2、上网公示:对拟入选的贫困县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和省财政厅联合行文公布。

3、由省财政厅将奖补资金下达到相关县(市、区)。

奖补资金只能用于与培训有关的支出,不得用于基础设施、人员津补贴发放及“三公经费”支出。

三、其他事项

社会保险补贴和岗位补贴按照现行相关补贴申请、审核、拨付办法执行，所需资金由当地统筹各级财政安排的就业补助资金予以列支。

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密切配合，加大政策宣传，完善业务财务台账，调整优化就业资金支出结构，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确保 29 号文件规定的各项就业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 附件：1、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办班申请表
2、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鉴定补贴申请表
3、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鉴定补贴人员名册
4、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申请表
5、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评分表

附件 1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办班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办学许可证号	(由培训机构填)				
核定的专业 培训范围					
申请单位 法人代表	姓名		经 办 人 员	姓名	
	电 话			电 话	
培训职业(工种) 类别、名称			培训人数		班期
授课教师	理论课教师姓名				
	实习操作教师姓名				
培训时间: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天 课时					
使用教材:					
<p>申请单位申明: 本单位承诺, 将严格按照教学大纲和培训方案组织此次培训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单位法人代表: (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 (单位盖章)</p>					
<p>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审核人: (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 (单位盖章)</p>					

附件 2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鉴定补贴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地 址							
法人代表	姓 名			经办人	姓 名		
	电 话				电 话		
银行账户名(全称)				开户行		账号	
培训情况	培训职业(工种)类别、名称						
	培训人数						
申请补贴情况	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培训补贴人数		补贴标准	元/人	小计	元	
	其他在职职工培训补贴人数		补贴标准	元/人	小计	元	
	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人数		补贴标准	元/人	小计	元	
	合计申请补贴金额	(大写) _____万元 (小写) ¥ _____万元					
<p>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核,同意拨付就业技能培训补贴资金人民币 ¥ _____万元, 鉴定补贴资金人民币 ¥ _____万元, 合计人民币 ¥ _____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审核人: (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 (单位盖章)</p>							

附件 3

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补贴、鉴定补贴人员名册

序号	姓名	性别	居民身份证号	职业资格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编号	所属企业	补贴金额 (元)			联系电话	学员签字
						其中： 培训	鉴定	小计		

申请单位 (盖章):

培训起止时间: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就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		各部门用于培 训补贴资金总 额(万元)
	涉及资金整合部门 个数(个)		整合资金总额 (万元)
	整合资金占有所有培 训补贴资金比例 (%)		
自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违反承诺的不诚信行为, 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有关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单位负责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复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州)人社局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审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州)财政局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审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单位盖章)</p>	

附件 5

就业技能培训工作先进县评分表

申报单位：（盖章）

考评内容	序号	项 目	分值	自评分	市州 复核分
组织领导 (10分)	1	成立由县委、县政府领导挂帅，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的全县就业技能培训工作领导小组。	4		
	2	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有力，部门分工明确，配合得力。	2		
	3	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调度部门工作推进情况。	2		
	4	加强督查，将各部门完成就业技能培训各项任务纳入政府目标考核。	2		
政策措施 (20分)	5	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出台就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文件。	4		
	6	开展企业用工和贫困劳动力意愿摸底调查，基础数据健全。统筹制订完善的培训方案。	3		
	7	下达全县培训计划并分解到承办单位（机构），将符合各部门政策补贴条件的对象全部纳入统筹培训和就业服务范围。	2		
	8	各部门明确专人负责就业技能培训补贴工作，共同做好培训计划申报、培训质量监管、培训考核发证及统计等工作。	3		
	9	建立培训生源与培训需求信息库，与用人单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开展订单培训与劳务输出。	4		
	10	同类职业培训执行统一的培训学时、培训教材、考核标准，统一补贴标准和资金申报、拨付办法。	4		

考评内容	序号	项 目	分值	自评分	市州 复核分
资金整合 (35分)	11	梳理各类培训补贴政策及资金规模,涉及政府培训补贴资金的相关部门提出整合计划,按计划纳入资金整合范围。	10		
	12	涉及政府培训补贴资金的部门资金整合率较高,统一使用、管理,管理办法健全,运用信息系统进行资金申报。	10		
	13	使用整合的培训补贴资金统筹开展政府购买服务订单式培训。	5		
培训效果 (35分)	14	合理确定培训补贴标准,确保培训时间和培训质量。	10		
	15	培训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培训获证率达到90%以上。	10		
	16	培训后稳业率达到80%以上。	10		
	17	培训层次进一步提升,中高级工以上技能等级培训人数与培训资金整合前相比提高20%以上。	5		
	18	整合补贴资金对于提升培训质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解决企业用工和贫困劳动力就业效果明显。	10		
合计			100		

评分单位负责人: (签名)

评分部门负责人: (签名)

记分员: (签名)